

证券代码：300510

股票简称：金冠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106

##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本次交易基本情况

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1月24日至2020年12月21日将全资子公司辽源鸿图锂电隔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辽源鸿图”）85%股权及湖州金冠鸿图隔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湖州金冠”）85%股权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。挂牌期满后，洛阳金城智慧云联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以人民币58,395.00万元、11,557.64万元摘牌受让辽源鸿图85%股权及湖州金冠85%股权，并于2020年12月23日与公司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本次交易的详细情况见公司2020年9月30日、2020年12月24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5）、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103）。

### 二、本次交易进展情况

2020年12月29日，本次交易成交结果公示期满。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分别收到了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关于转让辽源鸿图85%股权、转让湖州金冠85%股权的2份《产权交易凭证》，确认本次转让行为符合相关规定。现公司已完成了辽源鸿图及湖州金冠的董监事与高管改选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变更，并办理了股权交割等工商变更登记手续，取得了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收到转让辽源鸿图85%股权的首期价款人民币17,518.50万元，转让湖州金冠85%股权的首期价款人民币3,467.29万元。公司合计收到本次交易的首期价款（全部转让价款的30%）人民币20,985.79万元。

### 三、本次交易的其他事项

后续公司将根据双方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约定，持续关注剩余股权转让款的支付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产权交易凭证》（辽源鸿图）、《产权交易凭证》（湖州金冠）
- 2、《营业执照》（辽源鸿图）、《营业执照》（湖州金冠）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2月30日